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1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都在线”)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确认收悉。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曲宁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曲宁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曲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具体为。

战略委员会:曲宁(召集人)、赵永志、刘云淮

审计委员会:赵西卜(召集人)、赵永志、石静霞

提名委员会:石静霞(召集人)、曲宁、刘云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云淮(召集人)、曲宁、赵西卜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姚巍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姚巍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丽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丽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丽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丽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彭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以上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14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捷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孙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1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刘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刘峰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5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峰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北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至2007年任北京电信通电信工程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大客户服务中心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刘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5,46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1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长:曲宁先生

其他非独立董事:姚巍先生、赵永志先生、杨丽萍女士

独立董事:赵西卜先生、石静霞女士、刘云淮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上述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曲宁(召集人)、赵永志、刘云淮

2、审计委员会:赵西卜(召集人)、赵永志、石静霞

3、提名委员会:石静霞(召集人)、曲宁、刘云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云淮(召集人)、曲宁、赵西卜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监事会主席:孙捷女士

其他监事会成员:许睿先生、刘峰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上述监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总经理:曲宁先生

执行总裁:姚巍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丽萍女士

财务总监:张丽莎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彭芬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五个交易日前已将董事会秘书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杨丽萍女士、彭芬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丽萍	彭芬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
电话	010-86409846	010-86409846
传真	010-88862121	010-88862121
电子信箱	liping.yang@capitalonline.net	cds-security@capitalonline.net

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1、因任期届满,孙晓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晓燕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闽清县联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30,3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7%,孙晓燕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其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等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2、因任期届满,李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颉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其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等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3、因任期届满,周东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东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1,5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6%,通过南京云之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6,31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周东波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其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等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4、因任期届满,国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通过南京云之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43,82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国利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其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等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上述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简历

曲宁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9年至1992年在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2年至1995年在北京市达因电脑公司工作;1995年至1999年任3COM北京办事处高级销售经理;1999年至2005年任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大区总经理;2005年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曲宁先生目前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曲宁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1,003,4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18%,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姚巍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至2020年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四川代表处客户经理、高级客户经理;移动集团业务副主任;浙江省级代表处副代表,湖北省级代表处代表;委内瑞拉、巴西国家代表处代表;2020年至2022年任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姚巍先生目前任公司执行总裁。

截至目前,姚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42,0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执行总裁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永志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本科学历。1994年至2000年任诺基亚(中国)投资公司区域经理;2000年至2002年任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CPG事业部电信运营商经理;2002年至2005年任北京华夏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5年至2008年任飞图科技 (北京)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09年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赵永志先生目前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赵永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743,1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4%,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丽萍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0年任广州市路遥物流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2年至2006年任北京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至2011年任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风控经理;2011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丽萍女士目前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杨丽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19,6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独立董事简历

赵西卜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至2000年曾任南京熊猫电子集团博士流动站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1985年至今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6年获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名家”、2017年获教育部颁发的“宝钢优秀教师奖”、2018年获北京市政府颁发的“高等教育成果一等奖”、2019年获教育部颁发的“高等教育成果一等奖”。

截至目前,赵西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石静霞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耶鲁大学法学博士学位。1998年至2021年曾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2021年至今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讲席教授。目前石静霞女士担任世界银行投资争端解决中心调解员、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第七届、第八届国务院学位办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法庭专家委员会首批专家、美国破产学会国际委员、财政部法律顾问、最高人民法院执行特邀咨询专家、北京市破产法研究会副会长、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大韩国际商事仲裁院、亚洲国际仲裁中心、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等机构在册仲裁员。

截至目前,石静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云淮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至2010年曾任香港科技大学研究助理教授;2010年至2011年曾任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副研究员;2011年至2016年曾任公安部第三研究所研究员;2016年至今在北京大学任教,目前担任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

截至目前,刘云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峰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耶鲁大学法学博士学位。1998年至2021年曾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2021年至今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讲席教授。目前石静霞女士担任世界银行投资争端解决中心调解员、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第七届、第八届国务院学位办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法庭专家委员会首批专家、美国破产学会国际委员、财政部法律顾问、最高人民法院执行特邀咨询专家、北京市破产法研究会副会长、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大韩国际商事仲裁院、亚洲国际仲裁中心、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等机构在册仲裁员。

截至目前,石静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丽莎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产业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至2014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审计经理;2015年至2017年任北京和睦家医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至2022年任公司高级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张丽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7,6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财务总监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彭芬女士,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研究生学历,法律职业资格。历任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经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彭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彭芬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1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9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曲宁先生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月24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文件精神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11人,代表股份157,831,5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537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46,939,3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60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01人,代表股份10,892,1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6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3人,代表股份10,892,3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6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1人,代表股份10,892,1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64%。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会议出席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221,2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523%;反对38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7%;弃权22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285,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291%;反对38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53%;弃权22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56%。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股东曲宁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曲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54,11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48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14,9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624%。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曲宁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2.02 选举姚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53,40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48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14,2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558%。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姚巍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2.03 选举赵永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52,3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47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13,1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458%。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赵永志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2.04 选举杨丽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54,3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48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15,1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641%。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杨丽萍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赵西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61,82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3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22,6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331%。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赵西卜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3.02 选举石静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58,89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1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19,7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063%。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石静霞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3.03 选举刘云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62,80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4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23,6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421%。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刘云淮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01 选举孙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62,00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3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22,8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349%。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孙捷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4.02 选举许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8,760,19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2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821,0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182%。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许睿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5-005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国际”或“公司”)第十一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于2025年1月24日(星期五)以书面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盘山发电公司25%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1票

1.同意公司放弃天津大唐国际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优先购买权。

2.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关联董事朱绍文先生已就该决议事项回避表决。

3.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5-003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2亿元(人民币,下同)至48亿元,同比增加约208%至252%。

2、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